州直工委2020年度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州直工委2020年预算编制说明**

一、单位机构、人员编制

根据编委核定，2020年我委内设办公室、组织部（基层组织建设指导部）、宣传部（州直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小组办公室）、群众工作部（州直团工委）4个部室和州纪委州监委派出机构州直纪检监察工委，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州直党员培训中心1个。

州直工委有编制14名，实有人数16人。

州直党员培训中心编制人数2人，实有人数2人。

二、预算收支和主要工作任务

**1、预算平衡情况**

2020年预算总收入321.86万元。其中预算拨款（补助）321.86万元，预算总支出321.86万元，收支平衡。

**2、预算支出分析**

2020年全系统支出预算321.8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85.0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45.86万元；项目支出90.99万元。

**3、主要工作任务**

（1）负责制定州直机关党的建设规划，领导州直机关党的工作。

（2）分类指导州直企业、事业单位及其直属单位党的工作。协助中央、省有关单位党组（党委）抓好其所属在州单位党的关系在州直机关工委的党的建设工作。

（3）指导州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指导州直机关党员管理教育以及州直科及科以下干部的理论培训。

（4）负责指导州直单位和中央、省在州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5）指导州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围绕党的中心任务，配合州委有关部门抓好州直机关各部门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6）负责州直机关党组织的设置、调整、换届选举和直属机关党委（含直属党总支、党支部）书记、副书记的考核、任免；负责州直副科级以上干部入党的审批工作；负责州直单位党务干部及入党积极分子的培训工作。

（7）指导督促州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认真履行党建主体责任，对州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研究制定加强监督的措施和办法，并向州委报告。

（8）指导州直机关各级党组织配合组织、人事部门对机关各级行政领导干部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并对行政干部的任免、奖惩提出意见和建议。

（9）领导州纪委州监委的派出机构州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简称州直纪检监察工委）（由州纪委州监委、州直机关工委双重领导）。指导州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审批科级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处理决定和其他党员违纪给予留党察看以上的处理决定。领导州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检查考核州直机关各部门机关纪委履职情况，审批州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任免。

（10）领导共青团州直机关工作委员会（简称州直团工委）等群众组织的工作。

（11）指导下级党的机关工委工作。

（12）承办州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政府采购情况**

我委采购项目为办公设备购置等；预算采购金额为10.98万元，其中：预算拨款（补助）安排10.98万元。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需公开的目录情况**

1.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5. 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6. 支出预算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7. 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 政府性基金
15. 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拨款
16. 经费拨款
17.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18. 三公经费预算表
1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 整体绩效目标表
21. 新增资产汇总表